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3—02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或“公司”）于 2008 年 2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 A 股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中的 415,800 万元将以项目资本金方式投入项目实施主体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合创公司”），用于投资建设鄂尔多斯 2500 万吨/年煤矿、420 万吨/年甲醇、300 万吨/年二甲醚项目及配套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项目”），中煤能源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天合创公司 38.75% 的股权。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于 2007 年 4 月 11 日出具发改办工业[2007]801 号文件，同意开展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项目前期工作，该项目在公司 A 股招股说明书正式披露时尚未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核准批复。

近日，中天合创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出具的《关于中天合创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示范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办产业[2013]1495 号），该文件对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项目的前期工作开展事宜进行了进一步明确，同意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年产煤炭 1,300 万吨的葫芦素矿井、年产煤

炭 1,200 万吨的门克庆矿井以及配套选煤厂、年产 360 万吨甲醇装置及配套自备热电站等辅助设施；二期工程主要建设甲醇制烯烃及烯烃下游深加工装置。文件要求，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和工程建设统筹协调，分别履行一期和二期工程相关审批程序，合理安排工程建设进度，努力实现相关工程同步建成投产。

除上述进展外，本公司拟投入该项目的 A 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投入方式以及公司在中天合创公司的持股比例均无变化。

截止目前，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项目尚待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核准批复，公司将积极推进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项目的审批进程，并在获得项目相关核准批复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